

证券代码：300575

证券简称：中旗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在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苏园路 6 号 2 栋会议室召开，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吴耀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7 日以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加强对自有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购买理财产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